

债券代码：163523.SH

债券简称：20 柳建 01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审计机构发生变  
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13号)

2023 年 4 月

##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根据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柳州建投”）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仅对本期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受托管理人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 一、重大事项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发行人出具的《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以下简称“《临时公告》”）及相关文件，现就发行人的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事项报告如下：

###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发行人的原审计机构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其概况如下：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成立时间：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厚发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变更情况

#### 1、变更原因、原中介机构停止履行职责时间

鉴于发行人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所签订的审计业务合同期限届满，根据发行人的统一安排及业务发展需求，发行人改聘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祥浩会计师事务所”）为发行人 2022-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目前已变更生效。

#### 2、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发行人审计机构变更程序已通过发行人内部有权决策机构的审议，变更决策按照发行人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发行人章程有关规定。

### 3、新任中介机构的基本信息

祥浩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如下：

审计机构名称：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22年7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咸海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3MAA7P39E8Q

注册地址：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59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21层2117-2123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破产清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咨询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临时公告》出具日，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法律法规等规章规定的相应执业资格，不存在正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 4、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截至《临时公告》出具日，发行人已与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委托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发行人提供2022-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 5、变更生效时间、新任中介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

新任会计师事务所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开始履行职责。

####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临时公告》出具日，变更前后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移交已办理完成。

#### （四）影响分析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临时公告》，变更前后审计机构工作的移交办理已完成。发行人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变更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二、风险提示

国海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国海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国海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三、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学院路 35 号

电 话：0772-2302530

联 系 人：宋翔

(二) 受托管理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电 话：010-88576890-806

联 系 人：张良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柳州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